

教育部发文指导“幼小衔接” 调整一年级课程安排 小学一年级上学期设为入学适应期

本报综合消息 近日,教育部印发《关于大力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要求全面推进幼儿园和小学实施入学准备和入学适应教育,小学严格执行免试就近入学,幼儿园不得提前教授小学课程内容,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对学前儿童违规进行培训等。

调整小学一年级课程安排 将上学期设置为入学适应期

当前,幼儿园和小学分属不同学段,在课程内容、教学方式上存在较大差异。孩子从幼儿园升入小学,往往面临着“上陡坡”的情况,适应起来相对困难。

如何将衔接的“陡坡”变成“缓坡”,让孩子有更长的适应期?《指导意见》明确,小学要强化衔接意识,将入学适应教育作为深化义务教育课程教学改革

的重要任务,纳入一年级教育教学计划,教育教学方式与幼儿园教育相衔接。

具体办法上,《指导意见》提出,国家修订义务教育课程标准,调整一年级课程安排,合理安排内容梯度,减缓教学进度。强化幼小协同,通过实施幼儿园入学准备和小学入学适应教育,为儿童搭建从幼儿园到小学过渡的阶梯,帮助儿童顺利实现幼小过渡。

《指导意见》要求,改革一年级教育教学方式,国家课程主要采取游戏化、生活化、综合化等方式实施,强化儿童的探究性、体验式学习。要切实改变忽视儿童身心特点和接受能力的现象,坚决纠正超标教学、盲目追赶进度的错误做法。

校外培训机构 不得对学前儿童违规培训

在2018年印发的《关于学

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中,明确要求“小学起始年级必须按国家课程标准坚持零起点教学”。在此次印发的《指导意见》中,再次强调“小学严格执行免试就近入学,严禁以各类考试、竞赛、培训成绩或证书等作为招生依据,坚持按课程标准零起点教学。幼儿园满足需要的地方,小学不得举办学前班”。

面对家长的普遍焦虑与对孩子的过高期望,一些校外培训机构开展超前培训,推波助澜;一些幼儿园提前教授小学课程内容迎合家长。针对此类不规范行为,《指导意见》要求,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对学前儿童违规进行培训。幼儿园不得提前教授小学课程内容,不得布置读写算家庭作业,不得设学前班;幼儿园出现大班幼儿流失的情况,应及时了解原因和去向,并向当地教育部门报告。

根据《指导意见》,教育部门将根据有关线索,对接收学前儿童违规开展培训的校外培训机构进行严肃查处并列入黑名单,将黑名单信息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按有关规定实施联合惩戒。对办学行为严重违规的幼儿园和小学,追究校长、园长和有关教师的责任。

确立一批幼小衔接实验区 2022年秋季学期全面铺开

根据《指导意见》要求,各省(区、市)要以县(区)为单位确立一批幼小衔接实验区,遴选确定一批试点小学和幼儿园,先行试点,分层推进。2021年秋季学期启动幼小衔接试点,2022年秋季学期全面铺开。

值得关注的是,《指导意见》还包含两个附件:《幼儿园入学准备教育指导要点》《小学入学适应教育指导要点》,这两个附件分别对幼儿园做好入学准备

教育和小学做好入学适应教育提出具体、可操作的指导。

《幼儿园入学准备教育指导要点》强调,要根据大班幼儿即将进入小学的特殊需要,围绕社会交往、自我调控、规则意识、专注坚持等进入小学所需的关键素质,实施有针对性的入学准备教育。入学准备教育应注重身心准备、生活准备、社会准备和学习准备等方面的有机融合,不应片面追求某一方面或几方面的准备,更不应用小学知识技能的提前学习和强化训练替代全面准备。

《小学入学适应教育指导要点》要求,小学一年级上学期作为幼小衔接适应期,实施与幼儿园相衔接的入学适应教育,合理安排一年级课程内容,改革教育教学方式,强化以儿童为主体的探究性、体验式学习,为每个儿童搭建成长适应的阶梯,帮助儿童逐步适应从游戏活动为主向课堂教学为主的转变。

长江三峡放流 万尾中华鲟

4月10日,中华鲟从放流通道滑入长江。

当日,“2021年长江三峡中华鲟增殖放流活动”在湖北宜昌举行,共放流5个年龄梯队的子二代中华鲟10000尾,总重量约13130kg。此举旨在补充中华鲟种群资源,促进长江水生生物保护。

中华鲟是与恐龙同时代的生物,在地球繁衍了1.4亿年,亲历了长江的形成和变迁,有“水中活化石”之称。此次活动是三峡集团实施的第64次中华鲟放流。截至目前,三峡集团已累计向长江放流中华鲟超过504万尾,其中,放流子二代中华鲟4万余尾。

新华社发



山东将为中小學生 集中办理身份证

时间为4月19日至25日
未满16周岁的学生可自愿申领

据新华社电 山东近日下发通知,将在4月份第三周(19日至25日)组织开展为全省中小學生集中办理居民身份证(以下简称“集中办证周”)活动,以保证全省中小學校學生顺利参加会考和中考、高考。

山东省公安厅、山东省教育厅近日联合下发的《关于为全省中小學校學生集中办理居民身份证的通知》要求,全省各级公安机关全面梳理辖区内年满16周岁未申领居民身份证以及居民身份证有效期即将到期的适龄學生人员名单,逐级推送到基层公安派出所,结合“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逐一通知到每个家庭、每位學生。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辖区内中小學校广泛宣传“集中办证周”活动,提前组织告知未申领居民身份证學生做好申领准备,提醒已申领居民身份证的學生查验证件有效期,视情做好换领、补领,未满16周岁的學生也可自愿申领。

据介绍,“集中办证周”期间,各地公安机关将主动对接辖区内中小學校,通过发放“明白纸”“办证指南”等形式,广泛宣传居民身份证申领(换领、补领)规定和注意事项,在户籍窗口普遍开门办公的同时,组织广大户籍民警携带离线设备深入學校开展“上门服务”“预约服务”,切实把方便留给办证學生。

山东贫困人口大病最高报销85%

取消最高封顶线 起付线降至5000元

本报综合消息 4月9日,山东省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从会上传出消息,目前,山东197.93万脱贫享受政策人员和3.45万即时帮扶人员实现参保全覆盖。山东贫困人口大病保险起付线在普通居民大病保险起付线减半的基础上进一步降至5000元,分段报销比例较一般患者提高10个百分点,最高达85%,并取消最高封顶线。

发布会上,省卫生健康委党组书记、主任,省中医药管理局局长袁燕在发布会上介绍,山东聚焦贫困患者病有所医,着力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针对省扶贫工作重点村,以“村村都有卫生室服务”为标准,全面消除机构、人员和服务“空白

点”,8654个省扶贫工作重点村实现“村村都有卫生室服务”全覆盖。通过持续努力,贫困地区群众看病就医环境大幅改善,贫困患者县域内救治率达到96%以上,越来越多农村群众能够在家门口就享受到城市大医院的优质医疗服务。

山东省医疗保障局副局长仇冰玉表示,山东聚焦扶贫人口全覆盖,做到“应保尽保”。山东省医保局开发了医保扶贫综合信息管理系统,建立了与省直有关部门和各市县医保部门互联互通的信息共享机制,实时比对,动态精准管理,确保所有脱贫享受政策人员、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全部纳入医保制度保障,并保障即时帮扶人员的及时纳入。

据《山东商报》报道,为做到“应保尽保”,山东制定了参保补贴政策,对困难群体参加居民医保给予补贴,其中对特困人员实行全额补贴,对脱贫享受政策人员、即时帮扶人员、低保对象实行定额补贴。目前,山东省197.93万脱贫享受政策人员和3.45万即时帮扶人员实现参保全覆盖。

仇冰玉说,为切实减轻困难群众医药费用负担,在保障他们全部参保,享受基本医保待遇的基础上,对大病患者给予大病保险待遇倾斜。山东贫困人口大病保险起付线在普通居民大病保险起付线减半的基础上进一步降至5000元,分段报销比例较一般患者提高10个百分点,最高达85%,并取消最高封顶线;

对贫困人口使用大病保险特效药不设起付线,报销比例达到80%,年度内可支付到40万元。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报销后的个人自付合规费用,给予不低于70%的救助;对费用较高的重特大疾病患者,经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医疗机构减免、医疗商业补充保险“五重保障”后,个人合规费用超过5000元的部分给予70%再救助。

据统计,2018年以来,山东省脱贫享受政策人员、即时帮扶人员、低保对象、特困人员等贫困群体累计就医达1932.03万人次,医保资金共计支出300.23亿元,其中基本医保支付216.96亿元,大病保险支付30.54亿元,医疗救助支付52.73亿元。